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 | 生 | 控 | 股  
HENG SHENG HOLDINGS

**HENG SHENG HOLDINGS LIMITED**

**恒生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港深聯合物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1)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恒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之通函(「通函」)及同日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已透過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負責點票工作。

股東週年大會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概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報告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報告。	621,871,976 (100%)	0 (0%)
2.	(a) 重選達振標先生為執行董事；	620,487,976 (100%)	0 (0%)
	(b) 重選黃黎明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620,487,976 (100%)	0 (0%)
	(c) 重選林繼陽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20,487,976 (100%)	0 (0%)
	(d) 重選羅志豪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620,487,976 (100%)	0 (0%)
	(e)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620,487,976 (100%)	0 (0%)
3.	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20,487,976 (100%)	0 (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本公司新股份。	620,479,976 (99.9987%)	8,000 (0.0013%)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本公司股份。	620,487,976 (100%)	0 (0%)
6.	透過加入本公司所購回之股份數目而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620,479,976 (99.9987%)	8,000 (0.0013%)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以上各項普通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附註：

1.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之全文載於通告，其文本載於通函。
2.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55,351,515股，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上述決議案之已發行股份總數。
3. 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放棄投票。
4. 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如GEM上市規則第17.42A(1)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
5. 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上述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恒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黎明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達振標先生、李展程先生及何應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黎明先生(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肇楸先生、林繼陽先生及羅志豪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之日起至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登載，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engshengholdings.com](http://www.hengshengholdings.com)內。